

梅子的蒙召見證

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分你為我持守。」（詩篇十六：5）

回想 2005 年，是我屬靈生命的一個轉捩點，那時，在教會擔任幹事有七年之久；在那七年裡總是有「神聖地不滿足感」。

直到 2006 年但以理學院的同學來到教會傳遞異象時，看到但以理學院的招生簡章及課程內容，當時的心情是十分興奮、雀躍的，就告訴神說：「這是我一直等候的，是我所要的。」因此就報名但以理學院！

上初級課程時越讀越興奮，覺得但以理學院的課程非常務實！進入中級課程時，發現心裡有些變化，對職宣的工作漸漸產生愛慕及負擔，對職場的異象也越來越清楚；就在此時，教會牧者建議有那些神學院對我有幫助。

兩難之間，我常獨自去太魯閣，安靜尋求神的心意。我的事奉呼召到底在哪裡？另外，從老師口中知道福音協進會全職同工的生活是自籌經費，想到這些心中產生恐懼；另一方面深怕自己一時熱心，是自己過於敏感，卻又怕違背主的心意。

直到有一日，我跪在主前將心中的境況對主說：「我真不知怎麼做，若是出於你，求你成就並引導，我願意這樣事奉你。」頓時有一節經文浮在腦海裡：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分你為我持守。」（詩篇十六：5）。哇塞，「耶和華是梅子的產業，是梅子杯中的分。」我有了神，就甚麼都有了，我還怕什麼呢？

等候結業的過程中，我們教會發生一些問題，我因此離開幹事的工作，與一位坐輪椅的弟兄到傳統市場賣菜。在這禾場裡面一邊工作一邊發福音單張、蒲公英月刊。神讓我透過這工作深深體會弱勢人的感受，他們何等需要神的福音，竟有這麼多失落的人；唯有神的福音，才能拯救他們脫離生命的貧窮。看到這些人的需要，更加深我對靈魂的負擔，並告訴自己要學以致用，把但以理學院所學的落實在生活裡面！

不料，我的母親在 2008 年二月突然中風，與兄弟姊妹商談之後，我建議媽媽先暫時由我照料，同時也決定全職事奉暫緩，先照顧媽媽再說。感謝主，神就是有祂的時間表，有祂的方法調度萬事，幫我解決媽媽的事。祂感動大姊一家照顧媽媽，使我再次靠神的恩典選擇全職事奉的路。

神也透過一節經文讓我放心地往前走，以賽亞書五十四：10：「大山可以挪開，小山可以遷移；但我的慈愛必不離開你；我平安的約也不遷移。這是憐恤你的耶和華說的。」因著這句話，我再次回應了神的呼召，不再執着於過往的經驗，也不再限制神做事的方

式。祂都肯用這個微小的我，讓我可以參與祂的計劃，祂必為我付責任到底。因此，我帶著感恩的心繼續往前走，因為祂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分祂為我持守！